

# 执法更规范 手段更多元

## 新疆突出违法行为导致的交通事故逐年下降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赵书城 郑玲莉

今年5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满20周年。20年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道路总里程从约8万公里增加到约22万公里,机动车总数从约120万辆增加到约760万辆,机动车驾驶人总数从127万余人增加到862万余人。全区因超速行驶、无证驾驶、疲劳驾驶、酒后驾驶等突出违法行为导致的交通事故逐年下降,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水平和执法能力基本适应发展趋势,全区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稳定向好。

### 执法水平不断提高

5月5日,乌鲁木齐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高新区(新市区)大队办案场所内,一名酒驾违法行为人被民警从醒酒室依次带至信息采集室、询问室,并通过多功能采集固定证据,严谨的执法流程凸显出该大队执法规范化建设成效明显。

“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以来,民警的法治思维得到强化,执法水平不断提高。”该大队副大队长谢建明说,以往面对违法行为,民警或是不讲情面地查干,或是仅提醒驾驶人注意。如今,执法有据,执法手段多元的道路交通管理环境下,民警更讲证据、更重教育。

20年来,新疆依托道路交通安全法,先后颁布实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等地方性法规,层次分明、日趋完善的道路交通安全法规体系形成,进一步为民警执法提供法律依据。

有法可依,有法必依。20年来,新疆全区公安交警部门坚持源头治理,注重预防为先,不断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

5月8日,着急办事的王先生将车辆违停在库尔勒市第一小学侧门,不一会儿,他接到民警打来的移车电话,告知其因首次违法免于处罚,还将挪车时间宽限了10分钟。

办完事,王先生见到库尔勒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停车位转弯就到,你却停在路边,再着急也不能妨碍公共交通。”民警的一番话人情入理,王先生当场表示认识到错误。

近年来,新疆全区公安交警部门转变执法理念,实行停车首违警告、轻微违法免罚,10分钟提示时段等柔性措施,营造良好的交通环境。对于屡次违停、拒绝挪车的违法行为,民警利用可视化终端、无人机巡查等科技手段取证,依法予以处罚。

20年来,新疆全区公安交警部门将执法规范化建设作为交警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定期开展法治教育和业务培训。

“先固定证据已经成为民警执法的共识。”和田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副支队长玉山江·买买提奴介绍,“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20年来,当地民警执法模式发生根本性转变,重证据的意识愈发增强,采集证据既能确保执法办案有理有据、公平正义,也能遏制执法办案的随意性。”

### 改革创新科技赋能

在塔里木公安局交警支队管辖的1280公里道路上,随着车流量的增大,有限的警力变得捉襟见肘,交通管理难度增大。“尽管如此,近年来我们辖区未发生过大规模拥堵,道路通行效率提高不少。”塔里木公安局交警支队副支队长耿俊俊说。

“运用科技化手段是关键。”耿俊俊说,近年来,塔里木公安局交警支队推行客运车辆刷卡登记机制,长途客货车驾驶人只要在交通服务站刷过营运车辆信息卡,就会被自动核查入车证是否一致,致民警逐一核验效率提升70%。

5月5日,是“五一”假期返程高峰,哈密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指挥中心屏幕上,路面“电子警察”正对川流不息的车流进行检测。“通过‘电子警察’,我们不仅能发现车辆超速、压线等违法行为,还能识别其是否年检,从而精准查处违法行为。”哈密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副支队长侯宏斌说。

20年来,新疆全区公安交警部门坚持科技强警,深化道路交通安全防控体系建设,建立以基础设施管理、分析研判布控、动态勤务部署、路面执法管理为一体的信息化执法闭环,进一步提高用警效率和执法管控效能。

无人机飞到空中适当位置,完成照片拍摄和事故现场传感测量,这是喀什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利用无人机飞行勘查交通事故现场的一幕。通过无线传输,民警使用手提电脑简单编辑,就可以打印出绘制的交通事故现场图和现场实景记录图,大幅提升交通事故处理效率。

“请将摄像头对着事故现场,我远程采集信息。”4月10日,阿克苏市友谊路发生一起刚肇事,该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通过远程视频连线,仅用5分钟就认定了双方责任,车辆离开,道路恢复畅通。

今年以来,阿克苏地区公安交警部门借助“交管12123”App广泛推广轻微交通事故线上视频快处业务,该业务运行至今,已占同时段轻微交通事故处理数的70%,为一线警力减少50%以上的现场出警量。“节约的警力投入精细化交通管理,为当地营造有序、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打下坚实基础。”阿克苏地区公安局交警支队副支队长蔡国梁说。

### 便民服务优质周到

5月7日,博乐市刘先生仅用10分钟就办完了出租车车辆查验。

□ 本报记者 刘志月  
□ 本报通讯员 谭晓雷 龙华

夜色渐浓,湖北省宜昌市解放路步行街集市、西坝不夜城、CBD美食街等地迎来高光时刻,四面八方的游客和食客涌入,共同点燃了城市的“烟火气”。

华灯初上,“夜宜昌”的精彩刚刚拉开序幕。“夜经济”火爆的背后,离不开宜昌公安的平安守护和倾力服务。

《法治日报》记者近日了解到,今年以来,宜昌公安通过做实派出所主防、智慧巡防,加强柔性执法等举措,全力守护辖区“夜经济”,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和幸福感。

### 主防警务拧紧“平安阀”

“夜市上时可以看到警察巡逻,我们很安心。”在宜昌市西陵区陶珠路做烧烤生意的王师傅一脸笑意。

作为宜昌夜经济的“城市名片”,300多米的陶珠路夜市有各类小吃摊位、夜宵烧烤店50余家,附近还有歌厅、迪吧等娱乐场所。

夜间,特别是周末及旅游旺季吸引不少市民群众前往陶珠路“打卡”。“烟火气”浓郁的陶珠路,也是宜昌公安机关治安管理的重点。

为营造良好治安环境,宜昌市公安局西陵区分局学院街派出所从晚上9时到次日早上7时,采用徒步巡逻、亮灯巡逻等形式进行动态巡逻,加密巡逻频次,不断提高街头路面见警率,震慑力和服务质效。

“餐饮、酒吧等夜间消费场所,容易产生口角纠纷,尤其是酒后,有可能打架伤人,我们需要把工作做在前面,做实‘主防警务’。”学院街派出所副所长陈润说。

学院街派出所给7个临街商户安装了报警器,一旦有情况,老板们会先报警,劝解不了的就马上报警。

除此之外,西陵区公安分局还广泛组织动员辖区党员干部、商家、安保人员、志愿者等多方力量,轮流在商圈、夜市警务站值守,利用“人熟、地熟、情况熟”优势,充分发挥“千里眼”“顺风耳”“巧嘴巴”作用,将巡查宣传延伸到各个角落。

护航夜经济中,宜昌市公安局派出所积极践行主防理念,现场开展矛盾纠纷调解,常态化开展视频巡查,精准指导实施研判和清查,线上线下同频共振,为夜经济拧紧“平安阀”,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安全触手可及、就在身边。

### 智慧巡防助力“精准打”

3分钟到现场控制事态,10分钟内将逃离现场的9名涉案人员全部抓获。

5月6日晚,西陵区一夜市发生群体斗殴。驻守附近的宜昌市公安局反恐特警支队西陵中心警务站巡逻组特警队员们立即出击妥善处置。

这是宜昌公安以“智慧巡防”护航夜经济的一幕。近年来,宜昌公安综合治安警情、人员密集程度等大数据分析研判,重新布局城区巡防网络,形成立体化、信息化的智慧巡防体系。

三个城区中心警务站全部由宜昌市公安局反恐特警支队民警进驻,他们通过大数据手段对人员密集场所高峰时段进行分析研判,精准规划巡逻路线,派出快反巡逻小组,以保证“最快到达、最快处置、最快打击”,真正实现秒级反应。

随着夜市、商圈人流增多,中心警务站与属地派出所联手护航夜经济,在城区酒吧、夜市密集部位开展联合巡逻清查,形成有效震慑,快速处置各类酒后矛盾、打架闹事警情,严防事态扩大,始终确保“警力随着警情转”。

同时,中心警务站发挥反恐特警信息化作战经验丰富、机动性强、24小时武装装备的优势,与巡防区派出所深度联动,对侵犯民生小案、网上逃犯、黄赌毒违法犯罪活动开展精准打击。

今年以来,三个中心警务站累计破获针对街面商铺、KTV、夜市流动摊位等发生的盗抢骗案件360余起,抓获各类违法犯罪嫌疑人400余人。

与此同时,警务站联合周边社区、商场商铺等单位搭建微信工作群,网上网下同步接受夜市群众求助。

统计显示,2024年以来,三个中心警务站累计服务群众260余次,帮助群众500余人次,寻回夜间走失人员120余人。

### 柔性执法呵护“烟火气”

夜市激发商圈活力带来了人气,宜昌公安柔性管理举措让“流量”成为“留量”。

今年“五一”长假前夕,针对部分群众反映夜市停车难和乱的问题,宜昌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深入辖区广泛征求意见并开展调研。

经过分析研判,宜昌警方推出外地旅游大巴可在宜昌城区的公交站台、餐馆、酒店等地临时停靠上下乘客;外地旅游大巴在宜昌城区内发生轻微交通违法行为,均采取警告教育;发生一般交通违法行为首违警告处理等系列举措。

同时,宜昌警方多渠道增加夜市、商圈周边限时停车位。2023年12月以来,宜昌城区已新施划停车位255个;今年以来,宜昌城区新施划出租车临时停靠点19个,为外地游客创造一个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为做到交通秩序管理便民利民与社会效果相统一,在保障道路交通安全畅通的前提下,宜昌警方实行“三不拖”“三不扣”“三不拍”“三不录”“三不罚”等“五个三不”,声音小一点,态度好一点,动作柔一点,拖车灵活一点,抓拍科学一点,录入宽容一点,调查深入一点,沟通到位一点,处置谨慎一点等“九个一点”柔性执法措施,极大方便群众和游客夜间出行。

宜昌公安助力夜市『流量』成为发展『留量』

# 余姚公安强化机制建设提升110接处警效能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龚利波 罗校校

近日,浙江省余姚市公安局情报指挥中心接到报警称,陆埠镇一商户和消费者发生争吵,陆埠派出所值班民警接指令后快速到达现场进行处置,同时依托非警务事项协同处置机制,同步推送要求镇综治办人员到场调解的协同指令,全面实现快接快处,从接警到调解完毕,全程不到15分钟。

警情快速高效处置,对于公安队伍来说是必须答好的考卷。余姚市公安局紧抓新型警务运行模式改革契机,深耕“12358”机制(快速接处警机制),依托非警务事项协同处置,强化接处警领域专业性,集结大数据资源优势,持续提升110接处警效能。

余姚公安进一步强化“12358”机制,全力打造专业中心统筹,各警种支撑,基层所队全链条规范处警模式,注重“速度”这一核心,实现快速反应、高效处置。同时依托非警务事项协同处置机制,实现镇街相关部门联动,第一时间跟进,非警务诉求得到专业处理,促使矛盾纠纷源头化解。

定期组织“红蓝对抗”,即派出所接处警实战大练兵比武活动,以此来“发现问题”“提升自我”。在最近的一次大练兵活动中,全市14支基层派出所队伍参加理论考试和模拟实操。其中,理论考试以闭卷方式进行,范围为接处警工作相关规定,现场执法,先期处置、案例分析等相关工作内容。模拟实操则通过模拟场景,考察处警小组对常见警情、疑难警情的快速反应、现场处置规范和能力。通过实战练兵,全市公安基层派出所“以赛促学,以赛促用,以赛促改”,有力推动派出所接处警工作上水平、上台阶。

近年来,余姚市公安局持续加大硬件软件投入,通过集结大数据资源,对派出所的接处警警力、巡控警力,交警大队的路面执勤警力以及巡特警大队的路面巡控警力进行总体把握,并统筹跨警种跨辖区梯次调度就近警力先期到场处置,落实对极端警情、敏感案事件等快接快处,实现可视化指挥,从而大大提升接处警质效。

今年1月,余姚某医院门诊发生一起群殴警情,情指中心通过可视化调度,就近执勤警力快速到场,果断将滋事男子制伏,全程仅用时4分钟。

与此同时,余姚市公安局依托未办结警情跟踪平台,将全局每日未结清警情根据时长赋予红、黄、蓝三色预警,同步推送相关责任领导落实全程跟踪,筑牢警情处置闭环。

近期一基层派出所接报一起滋事堵门警情,近40小时后仍未闭环办结,情报指挥中心在市未办结警情跟踪平台发现该提醒后,对此警情进行分析,并对处警单位提出指导与处置建议。处警单位迅速作出整改,增派处警力量,10小时后完成从案件受理到人员抓捕的闭环规范处置。

机制、专业、大数据“三轮驱动”,极大拉升了110接处警效能。今年以来,余姚情报指挥中心共接报纠纷类警情2419起,同比下降34.7%,重复报警率同比下降4.3%,涉警投诉件下降49.4%。



近日,2024“ONE RUN一起跑”半程马拉松北京平谷站暨平谷桃花半程马拉松开赛。平谷区人民法院在活动现场设置“法治补给站”,向参赛选手和群众发放包含民法典、普法“桃花扇”等内容的“法治大礼包”,图为法官向群众发放法治宣传品。

本报记者 张雪泓 本报通讯员 黄慧颖 郑晓娟 摄

# 湖南沅江市推进信访法治化提升信访源头治理水平

□ 本报记者 阮占江 帅标  
□ 本报通讯员 冷乐根

近年来,湖南省沅江市在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中聚焦源头治理,坚持调解优先,推动服务保障、三级联动、多元化解“三位一体”协同发展,全市信访源头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为建好用好服务阵地,沅江积极推动“一站三中心”(综治中心+信访接待中心+矛盾纠纷调处中心+诉源治理工作站)一体化建设,贯穿融合“中心吹哨,部门报到”,做实“一揽子解决,一站式服务”,最大限度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和萌芽状态。

为加强调解队伍建设,沅江持续推动婚调委、医调委、交调委等专业调解组织发挥积极作用,健全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机制。目前,全市共有镇(街道)、村(社区)两级人民调解委员会205个,人民调解员776人,群众反映问题、受理纠纷、化解矛盾的渠道进一步拓宽。

为构建“党建+网格”管理模式,沅江以村(社区)为单元,将全市划分为271个网格,成立“网格员+三长”的镇、村、组三级人民调解队

伍,通过“网小格”微信小程序收集并解决群众诉求,推动“要素向网格集中、服务在网格进行、问题在网格解决”,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

对涉访矛盾纠纷隐患,沅江实行分级管理,分类处置,努力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为把“简单”矛盾化解在村(社区),沅江对于收集的简单矛盾纠纷,村级调解组织能解决的当场解决,不能解决的,乡镇(街道)调解委员会及时介入,提供政策指导、法律咨询和调解服务。

为把“一般”矛盾化解在镇(街道),沅江对村(社区)上行矛盾纠纷由镇(街道)领导牵头,统筹包村干部、支部书记、调解主任、驻村民辅警等力量,协调相关单位开展化解工作。

为把“疑难”矛盾化解在市(县级),沅江对涉及行业性矛盾纠纷,按照属事管理原则转办至相关职能部门,督促化解;涉法涉诉的由政法部门依法依程序化解。对于重大疑难信访积案,由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明确包案市领导及相关责任单位,组建工作专班,整合力量联动化解。

为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沅江建立了村级周排查、镇级半月排查、市级月排查的“三排查”工作制度,变“事后被动处置”为“事前主动预防”。沅江市级领导干部每个工作日轮流到市信访接待中心坐班接待接待群众,市直单位主要负责人和镇(街道)班子成员定期到辖区走访群众、开“屋场会”听取群众诉求,化解矛盾。今年以来,县处级领导干部共接待群众174人次。

为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带头作用,沅江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下访接访,带案下访工作制度,针对重点问题、重大群体性矛盾纠纷,市级分管领导、镇(街道)主要领导及市直部门一把手亲自带队到事发地组织调解,现场协调解决,推动“案结事了”“事心双解”。今年以来,沅江市初次信访事项一次性化解率达到98%以上。

为强化法治宣传引导,沅江深入开展信访工作条例、信访工作法治化宣传活动,面对面向群众宣传依法依信访“路线图”,依法依规处理信访事项“导图”及相关政策法规,共开展宣传活动15次,发放宣传资料4万余份,营造了办事依法、遇到问题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浓厚氛围。